

(上接B055版)

就本次发行事宜,公司编制了《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本次表决: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就本次发行事宜,公司编制了《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就本次发行事宜,公司编制了《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同时,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相关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年9月30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编制了相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报告进行鉴证并出具了《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和《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和义务,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制定了《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本规则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编制了《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监事会确认本次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2-050)和《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03 证券简称:国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8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 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公司对最近五年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积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03 证券简称:国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9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文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所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情况须经股东大会决议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03 证券简称:国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0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对截至2022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1]2450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89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763.56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各项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5,113.5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649.97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9月6日到账。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20189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3,649.97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16.97
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	7,962.29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6,881.72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金额	9,041.62
其中:冲回公允价值变动	9,041.62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开发区支行	3910640013000152096	889.23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城路支行	1102231291000719100	7,160.6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512010072710801	85.8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907007890160002436	608.89
合计		9,041.62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前次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4,825.11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募集资金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主要系提高公司研发能力,进一步深化公司产品品牌发展战略,保持和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其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2021年9月24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含1.5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的投资产品,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随用随动使用。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022年10月21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同时正常有序开展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含8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随用随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个月内,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附表2《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主要系提高公司研发能力,进一步深化公司产品品牌发展战略,保持和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其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不适用。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说明

前次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金。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时间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9日

附表1: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3,649.9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4,825.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4,825.11

2022年1-9月:9,068.34

2021年1-9月:9,316.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项目类别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真空镀膜、真空干燥、真空包装等生产项目 18,100,000.00 649,937.18 18,100,000.00 649,937.18 11,983,199.19 -- 2022年12月

2 高压直流感测器生产项目 10,000,000.00 83,626.82 10,000,000.00 83,626.82 1,164,388.15 -- 2022年12月

3 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 4,468,900.00 301,511.46 4,468,900.00 301,511.46 698,490.00 -- 2022年12月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 -- 不适用

合计 47,238,900.00 23,649.97 47,238,900.00 23,649.97 9,281.14 -- 8,281.14

注:公司于2022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昆山国力源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募投项目“高压直流感测器生产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苏省苏州市昆山高新区水秀路1418号变更为江苏省昆山市开发区西淞路28号新建厂房;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厂房建设、设备调试等因素影响,“高压直流感测器生产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目前公司正在加快推进该项目建设,但仍无法按期建设。附件2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资金使用比例 承诺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年 2021年 2022年1-9月

1 真空镀膜、真空干燥、真空包装等生产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高压直流感测器生产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投资建设项目尚处于投入建设期间,暂未产生效益。

证券代码:688103 证券简称:国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1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 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 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前次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4,825.11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募集资金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电子真空器件研发中心项目主要系提高公司研发能力,进一步深化公司产品品牌发展战略,保持和强化公司竞争优势,其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2021年9月24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含1.5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的投资产品,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随用随动使用。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关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投资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股本总额和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本实力得以提升。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实现预期收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可能存在净利润增长幅度低于净资产和总股本的增长幅度的情况,导致公司的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公司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此外,若前述变化的假设条件或公司经营发生重大变化,存在本次发行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情况发生的可能性。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存在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严格的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别为“新能源用直流感测器扩建设项”、“风光储及柔直输电用电流交换接触器生产项目”,光伏风能储能及输电领域是公司近年来开拓的新应用领域,公司的直流感测器及交流接触器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光伏逆变器、风电变频器、高压配电设备及开关断路器等。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和丰富公司产品线,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实现公司业务的一步步拓展,巩固和发展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求及股东利益。

(二)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的核心和管理团队在电子真空器件行业深耕数十年,具备丰富的行业技术和管理经验,管理、科研、创新能力。公司也注重人才引进建设,培养了一批年轻的工艺、技术、测试工程师和研发人员。同时,公司已组建了一支技术水平高、人员素质好、服务规范的客户服务团队、售后项目管理团队,针对客户的产品定制需求,秉承技术营销、服务营销理念,在售前、售中、售后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设计、研发、样品测试和批量生产。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拥有服务能力基础上,进一步强化技术服务措施,为技术人员组织系统的培训,为用户提供及时良好的技术服务。

2、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技术方面的储备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技术。电子真空器件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具有密封性和真空性的通用性能,其次根据应用领域不同又有各自的差异。因此,打造真空器件技术平台至关重要。公司以电子真空制造技术平台为基础,设计研发技术平台和测试技术平台为支撑,实现了多种电子真空器件产品定制化的开发和量产,在电子真空器件设计、陶瓷金属化、真空焊接、工装和测试等环节都有核心技术和研发能力。

3、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市场方面的储备情况

目前,新能源汽车及其配套、光伏、风能、储能及输电领域设备领域相关行业面临新的发展目标。本项目有利于公司紧密围绕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通过持续增加相关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投入力度,开发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新型电力、可再生能源、轨道交通等领域的产品,不断满足市场的新需求,助力我国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及柔直输电领域关键零部件国产化进程的推进。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建立和维护良好的客户关系,并根据产品应用领域广的特点,积极拓展下游不同行业的应用市场,形成了较为广泛的合作基础。目前公司已与宁德时代、孚能科技、汇川技术等知名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并通过陆续配套特变电工、阳光电源、新风光等下游新能源汽车设备,在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口碑,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未来,公司将加大对新能源汽车配套设备,增加市场营销的推广力度,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均具有良好基础。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五、公司应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一)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加强公司产品建设和管理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子真空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服务,经过二十余年发展,公司拥有成熟的电子真空器件研发生产平台和丰富的产业化经验,可开发出一系列具有高附加值的电子真空器件产品,已成为国内电子真空器件产品中品种丰富、规格齐全、规模领先的生产企业之一。未来,公司将依托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契机,进一步推动技术创新,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同时,借助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加强公司的品牌建设管理,有效提升公司在全球市场的影响力,着力打造公司的品牌价值和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二)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及交易所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和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三)积极实施募投项目,尽快实现预期效益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募集资金将重点投入并推动公司主业发展,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将继续做强、做优、做大主营业务,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以提高盈利能力。

(四)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切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继续按照公司制定的上述承诺及于公司未来期间做出提供、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做出的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做出的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尹剑平先生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超越公司经营范围经营投资,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

3、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4、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权限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执行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申报程序

公司于2022年11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03 证券简称:国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2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1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